平利县2026年园区产业路施工图设计服务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受托方（乙方）：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平利县

签 订 日 期：年 月 日

甲方：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乙方：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责任，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工程设计任务，根据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合同条款，共同自觉遵守。

第一条　合同文件的法律法规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

JTG B01-2014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总纲，强制性）

JTG D20-2017 公路路线设计规范（2018-01-01 施行）

JTG D30-2015 公路路基设计规范

JTG D40-2011 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设计规范

JTG D50-2017 公路沥青路面设计规范

JTG D60-2015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

JTG 3361-2025 公路圬工桥涵设计规范（2025-10-01 施行，替代旧版）

JTG D70-2010 公路隧道设计规范

JTG/T D81-2017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

JTG/T 3382-2026 公路服务设施设计（2026-05-01 施行）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定。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双方同时接受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2.1 工程设计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2.2 甲方要求及设计委托书

第三条　本合同勘察设计项目名称、阶段、规模、设计内容及标准

3.1 工程名称：平利县2026年园区产业路施工图设计服务

3.2设计内容：完成初步设计说明、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及后续服务等内容。

3.3 工程规模

平利县2026年计划组织实施产业路7条，现对2026年产业路施工图设计进行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1.平利县广佛镇塘坊食用菌现代农业园区道路

项目路线起点位于广佛镇塘坊村，与S102平交，由北向南布设，终点位于平利县塘坊食用菌现代农业园门前，接既有公路，路线全长1.176Km。采用四级公路（Ⅰ类）技术标准，设计速度15Km/h，路基宽度为6.5m，路面宽度6.0m，两侧各0.25mC25混凝土硬化路肩，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2.平利县广佛镇香河现代农业园区道路

该项目路线起点位于广佛镇香河村，与S102平交，由南向北布设，终点位于平利县香河现代农业园门前，接既有公路，路线全长2.160Km。采用四级公路（Ⅰ类）技术标准，设计速度15Km/h，路基宽度为6.5m，路面宽度6.0m，两侧各0.25mC25混凝土硬化路肩，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3.平利县八仙镇江西街茶叶现代农业园道路

项目路线起点于八仙镇江西街村，顺接既有公路，由东向西布设，终点位于平利县八仙镇江西街茶叶现代农业园门前，接既有公路，建设里程2.92Km。采用四级公路（Ⅰ类）技术标准，设计速度15Km/h，路基宽度为6.5m，路面宽度6.0m，两侧各0.25mC25混凝土硬化路肩，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4.平利县广佛镇南大溪沃源美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道路

项目路线起点于广佛镇，与X210于K4+100处平面相交，路线由西北向东南布设，终点位于平利县沃源美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门前，接既有公路，路线全长3.20Km。采用四级公路（Ⅰ类）技术标准，设计速度15Km/h，路基宽度为6.5m，路面宽度6.0m，两侧各0.25mC25混凝土硬化路肩，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5.平利县城关镇西台子沙河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道路

该项目路线起点位于城关镇沙河口，与S102（K11+100处）平交，由东向西布设，终点位于平利县沙河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门前，接既有公路，路线全长1.390Km。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2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6.5米，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6.平利县城关镇徐家沟普济寺核桃现代农业园区道路

平利县普济核桃现代农业园区门前，路线全长4.970Km。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2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6.5米，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7.平利县洛河镇莲花台茶叶现代农业园区产业路

该项目路线起点于莲花台村，与X210平交，由南向北布设，终点位于洛河镇莲花台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门前，接既有公路，路线全长2.030Km。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20公里/小时，一般路段路基宽度6.5米，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公路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Ⅱ级。

3.4主要技术标准

设计文件按现行标准规范执行。

第四条　提交文件要求

设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提交成果：纸质文件一式4份、预算一式2份，以及电子数据文件。

项目负责人：马筱军。

第五条：工程设计费用计算依据及付款办法：

5.1按照竞争性磋商成交结果，确定合同金额为：**大写：陆拾叁万元，小写：630000.00元。**

5.2 付款办法：甲方按设计费总额分期付给乙方。

（1）签订合同，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设计费的40%。

（2）供应商完成施工图设计并提交采购人，通过相关单位评审通过审批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设计费的50%。

（3）采购人完成整个项目施工，供应商配合施工竣工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剩余 10%设计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相关基础资料，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但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6.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6.1.3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应全部支付。

6.1.4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

6.1.5 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对设计不合理地方进行无偿修改完善，直至审批通过。

6.2 乙方责任

6.2.1按设计任务书及现行部颁规范、标准、规程、定额的要求，按时完成勘察设计工作并保证设计质量和深度。

6.2.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赔偿甲方因设计事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6.2.3 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6.2.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预付款。

6.2.5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和补充。

6.2.6 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现施工环境与设计不一致或在施工过程中确因客观需要做出调整的，乙方负责按照技术规程结合实际对局部施工设计做出调整变更，并出相关变更手续。

第七条　保密

本合同项目所有测绘、设计成果归甲方所有，甲方享有本项目合同所有资料及文件成果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以外的项目。本合同项目完成的资料及文件成果未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不得擅自修改。如发生以上情况，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责任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仲裁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9.1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结束验收为止。

9.2本工程项目中，乙方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商或供货商。甲方需要乙方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9.3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9.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即生效，履行合同规定各条款，并结清勘察设计费用后自然失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9.6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7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部分。

甲方：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行：

账号：

纳税识别号：

日期：2026年9月7日

乙方：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129908325410702

纳税识别号：91610000555690455J

日期：　　年9月7日

典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平利县2026年园区产业路施工图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编号：DLGC-CG-2026010，磋商时间：2026年08月31日14：00）磋商工作中，磋商小组依据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经过评审程序，其评审结果送至平利县交通运输局后，确定贵单位为成交单位。

成交单位：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陆拾叁万元整（630000.00元）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

接到本通知后，请你单位携带签订合同所需资料于文件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联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同上）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平利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典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09月01日